

证券代码: 603153 证券简称: 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 2025-038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监察调查

陈为系公司股东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外,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 600605 证券简称: 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 2025-035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获得兴华芯(绍兴)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芯”)17.43%股权,总交易对价为1.95亿元。

2.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 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及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

4. 公司依据签署的正式合同及标的公司章程履行股东权利,标的公司的具体研发、市场、生产及管理仍由其现有管理团队负责,本次投资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及管控风险。

5. 标的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开始实现生产销售,截至目前,产能和销售处于爬坡期,营业收入尚处起步阶段,尚未实现盈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与交易对手方的公司沟通,推进交易落地。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标的公司治理水平,密切关注行业、市场、政策变化,掌握标的公司最新经营状况及研发生产能力等,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一)交易概述 1.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为奠定公司战略转型基础,公司拟进一步增加在半导体及智能终端等领域的影响力。

2025年8月11日,公司与兴华芯控股股东绍兴兴华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芯”)签署《兴华芯项目股权投资框架协议》,参照注册资本1.5倍的价值,按照1.5元/股的价格,以人民币4,500万元受让兴华芯持有的兴华芯1.82%股权(对应注册资本3,000万元)。

按照1.5元/股的价格,以人民币15,000万元认购兴华芯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将持有兴华芯7.43%股权。

当兴华芯一期产线的月交货量达到设计满产水平,公司拟按照不高于2元/股(含2元)的价格进一步增资兴华芯或继续收购兴华芯的股权。

(二)交易生效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及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法人名称, 绍兴兴华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1MAC20K000L; 成立日期, 2022/11/14;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钱清路88号1幢1楼V2室;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钱清路88号; 法定代表人, 张发京; 注册资本, 2,126.97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绍兴兴华芯与公司之间的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兴华芯(绍兴)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1月28日,是一家从事半导体光罩制造的生产制造企业。

光罩是微电子制造中光刻工艺所使用的图形母版,由不透明的遮光薄层在透明石英基板表面上形成图形,并通过曝光将图形转移到产品基板上,是半导体制造材料三大材料,其应用于半导体制造中的刻蚀步骤,精确程度直接关系刻蚀芯片产品的质量。

半导体光罩行业上游主要提供半导体光罩设备及材料行业,下游主要包括IC制造、IC封装,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家电、汽车等产品领域。

(二)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的具体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法人名称, 兴华芯(绍兴)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1MAC379718Y; 成立日期, 2022/11/28;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钱清路88号;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钱清路88号; 法定代表人, 张发京; 注册资本, 165.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销售;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绍兴兴华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5.21%,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交易标的不存在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四)股权结构 根据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标的资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资本(万元). Lists variou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in the company.

(二)主要业务情况 标的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开始实现生产销售,截至目前,产能和销售处于爬坡期,营业收入尚处起步阶段,尚未实现盈利。

本次交易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披露标的公司相关信息。

四、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绍兴兴华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钱清路88号兴华芯1楼V2室

乙方: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1100号

(一)乙方拟通过受让甲方持有的兴华芯项目和向兴华芯项目增资的方式对兴华芯项目进行投资,甲方作为兴华芯项目控股股东,愿意对此积极配合。

(二)乙方投资兴华芯项目方案规划: 1. 股权转让:乙方拟按照1.5元/股的价格,以人民币4,500万元受让甲方持有的兴华芯项目1.82%股权(对应注册资本3,000万元)。

2. 增资:乙方拟按照1.5元/股的价格,以人民币15,000万元认购兴华芯项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3. 进一步投资:当兴华芯项目一期产线的月交货量达到设计满产水平,乙方拟按照不高于2元/股(含2元)的价格进一步增资兴华芯项目或继续收购兴华芯项目的股权。

(三)其他 1.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1年。

2. 本合同目的为叙述甲乙双方合作之意愿与共识,乙方投资兴华芯项目事宜,应以此后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五、购买、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账面资金充足,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中不存在管理权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六、风险提示 1.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是为叙述双方合作之意愿与共识,相关事宜应以此后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2. 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及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是否能够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 在交易推进过程中,可能因政策调整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基于后续尽职调查与洽商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判断,而使交易方案变更或推进速度延期的风险。

4. 公司依据签署的正式合同及标的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标的公司的具体研发、市场、生产及管理仍由其现有管理团队负责,本次投资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及管控风险。

5. 标的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开始实现生产销售,截至目前,产能和销售处于爬坡期,营业收入尚处起步阶段,尚未实现盈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与交易对手方的公司沟通,推进交易落地。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标的公司治理水平,密切关注行业、市场、政策变化,掌握标的公司最新经营状况及研发生产能力等,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 688049 证券简称: 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2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2025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履行监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有效表决权总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 688049 证券简称: 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3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4.00元/股、20.50元/股调整为11.49元/股、16.91元/股,剩余可归属数量由2,022,000股调整为2,423,771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2025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于2025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于2025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2. 2024年6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根据网站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董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 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7月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7月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36)。

4. 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于2024年7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37)。

5. 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 2025年4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7. 202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以下简称“《调整议案》”)的议案,并于2025年6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8. 2025年7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9. 2025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1. 调整事由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披露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于2025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同日,公司披露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于2025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每10股转增2股。因存在差异化分红,调整后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分别为0.2285元/股(含税)、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1987%。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存在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 调整方法 (1)授予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 = (P_0 - V) \div (1 + 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调整后结果如下: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首次授予价格 $P = (14 - 0.2285) \div (1 + 0.1987) = 11.49$ 元/股, $(20.5 - 0.2285) \div (1 + 0.1987) = 16.91$ 元/股(四舍五入);调整后的预留授予价格 $P = 20.5 - 0.2285 = 20.2715$ 元/股(四舍五入)。

(2)剩余可归属数量的调整,剩余可归属数量的调整方法如下: $Q = Q_0 \times (1 + 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剩余可归属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剩余可归属数量。

调整后结果如下: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剩余可归属数量 $Q = 2,022,000 \times (1 + 0.1987) = 2,423,771$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剩余可归属数量 $Q = 1,622,000 \times (1 + 0.1987) = 1,944,291$ 股,预留授予部分可归属数量 $Q = 400,000 \times (1 + 0.1987) = 479,480$ 股。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剩余可归属数量的调整方法如下: $Q = Q_0 \times (1 + 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剩余可归属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股数(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剩余可归属数量。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剩余可归属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相关事项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方法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 688049 证券简称: 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1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履行临时董事会通知程序,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剩余可归属数量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Advertisement for 'China Value New Coordinate' (中国价值新坐标) featuring a high-speed train and modern buildings. Text includes 'SECURITIES DAILY', '经济日报社主管主办', '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the Beijing office.